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20-004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进行投资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国债逆回购产品、金融机构固定收益类产品和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国债逆回购产品、金融机构固定收益类产品和低风险理财产品，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根据公司目前的自有资金状况，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在前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金融机构固定收益类产品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风险投资的规定。

4、资金来源：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5、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6、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二、投资风险分析

1、投资风险：

（1）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国债逆回购产品、金融机构固定收益类产品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投资业务，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2）公司财务中心为金融机构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具体经办部门，公司证券部为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的具体经办部门，财务中心负责人为金融机构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第一责任人，证券部负责人为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的第一责任人。

（3）公司审计中心为金融机构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和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的监督部门。审计中心对公司进行的金融机构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产品的投资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审计中心负责审查金融机构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收益情况等，督促财务部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审计中心负责人为监督义务的第一责任人。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情况下，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开展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需求适时寻求良好的交易时机以及投资品种，保证收益的同时也能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被占用，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 日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产品总金额为 6,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国债逆回购产品余额为 0 元。

2、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 2019 年 4 月 26 日，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3、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 年第 4342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到期日 2019 年 5 月 6 日，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4、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 2019 年 7 月 30 日，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5、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 2019 年 10 月 31 日，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6、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 2020 年 2 月 6 日。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金融机构固定收益类产品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六、监事会意见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自有资金充裕，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公司流动资金和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国债逆回购产品、金融机构固定收益类产品和低风险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七、备查文件

1、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20-008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会议决定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此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召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0 年 3 月 12 日（星期四）14：4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3 月 12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3 月 1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3 月 1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0 年 3 月 6 日。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3 月 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小蓝中大道 66 号公司综合大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议案 2 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主要内容详见 2020 年 1 月 1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以上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 年 3 月 11 日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6：30；

3、登记地点：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小蓝中大道 66 号公司四楼证券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的，请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者其他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QFII 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6、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0 年 3 月 11 日下午 16:30 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曾细华、万明琪

联系电话：0791—85985546　　传　　真：0791—85985546

邮编：330052　　邮　　箱：hshspb@163.com

2、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695，投票简称：煌上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 年 3 月 1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 年 3 月 1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20 年 3 月 12 日（星期四）在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小蓝中大道 66 号公司综合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的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ST 冠福　　公告编号：2020-013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烈权先生召集，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专人递送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的董事九人（发出表决票九张），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九人（收回有效表决票九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企业单位借款暨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大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拟向企业单位申请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借款，借款年利率不超过 12%，借款期限为一年，经双方协商可提前还款；公司全资子公司能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特科技”）、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塑米信息”）、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五天”）及公司大股东陈烈权先生、邓海雄先生为公司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无需为上述担保向担保方支付担保费用；上述借款的具体借款额度、借款期限、担保事项等最终以出借方企业单位批准同意的为准。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晓琴先生全权代表公司与出借方企业单位签署本次借款事宜项下所有有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文件，授权能特科技法定代表人张光忠先生、塑米信息法定代表人黄孝杰先生、上海五天法定代表人林文昌先生全权代表能特科技、塑米信息、上海五天与出借方企业单位签署上述担保相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其他相关具体事宜，上述受托人签署的各项合同等文书均代表公司、能特科技、塑米信息、上海五天的意愿，均具有法律约束力；授权期限为一年。

二、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处置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房地产资产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处置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房地产资产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ST 冠福　　编号：2020-015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0 年 2 月 20 日 14:5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20 日 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20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2 月 14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本通知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的召开地点：荆州开发区东方大道 197 号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3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和表决的提案为《关于处置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房地产资产的议案》。

上述提案的详细内容，详见 2020 年 1 月 17 日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要求，上述提案需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上述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方为通过。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画“√”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处置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房地产资产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股东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除须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身份证及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信函（信封上须注明“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查验。信函或传真须在 2020 年 2 月 18 日 17:00 之前以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证券投资部，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2、登记时间：2020 年 2 月 18 日 9:00-11:30，14:30-17:00。

3、登记地点：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产业园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4、公司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本通知附件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本通知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产业园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邮政编码：362500

联　系　人：黄华伦　　黄丽珠

联系电话：（0595）23551999、23550777

联系传真：（0595）27251999

电子邮箱：zqb@guanfu.com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会人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02。

2、投票简称：冠福投票。

3、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提案设置。

股东大会提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画“√”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处置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房地产资产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2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20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 / 女士（即受托人）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提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画“√”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处置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房地产资产的议案》	√			

特别说明：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画“√”为准。如果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参加股东大会投票时，如果需要根据委托人（或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审议事项表达不同意见的，应进行分拆投票，并应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画上“√”填写投票数。

3、本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签字盖章方为有效。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注：如委托人为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委托人须加盖公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ST 冠福　　公告编号：2020-014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处置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房地产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经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鉴于公司整体业务规划整合的需要，拟以现金交易方式出售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五天”）在上海市青浦区所拥有的房地产资产，包括 62,959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 124,774.16 平方米的房屋建筑物【《上海市房地产权》证号：沪房地青字（2013）第 002424 号】，出售价款不低于 6 亿元人民币。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属于股东大会审批权限，因此，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子公司等关联方将不参与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出售上海五天拥有的房地产资产，目前，正在积极寻求交易对方，交易对方将排除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子公司等公司关联方。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在上海所拥有的房地产资产暨中国梦谷园区，标的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1、交易标的位置：上海市青浦区徐泾华徐公路 888 号

2、《上海房地产权》证号：沪房地青字（2013）第 002424 号

3、土地使用权权属性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4、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出让

5、土地使用权用途：工业用地

6、宗地（丘）面积：62,959 平方米

7、土地使用权面积：62,958.5 平方米

8、建筑物建筑面积：124,774.16 平方米

四、本次交易事项

1、交易价格及作价依据

拟出售的上海五天房地产资产暨中国梦谷园区地处大虹桥商务区西虹桥核心区，土地使用权面积 62,959 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 124,774.16 平方米，公司将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对该房地产资产的价值进行评估，本次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依照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且本次交易价格将不低于 6 亿元人民币。

2、交易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拟以现金交易方式支付。

3、交割事项

鉴于本次交易标的权属受限，存在房地产过户无法完成风险，具体交割方案双方协商再定。

4、授权事项

为提高工作效率，促成上述房地产资产出售事项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董事会处理本次交易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实施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选择、确定交易对方、洽谈、磋商、确定交易方案等；

（2）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负责办理和决定本次交易的具体相关事宜；

（3）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

（4）应审批部门的要求或根据监管部门出台的新的相关法规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相应调整，批准、签署有关评估报告等一切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协议和文件的修改；

（5）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若监管部门政策要求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作出相应调整；

（6）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涉及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上海五天房地产资产出售不涉及人员安置，但中国梦谷园区已对外整体出租，资产受让方需承继整体出租协议的约定或和承租方协商调整。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也不会产生同业竞争等情况。本次交易所得转让款项将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房地产资产出售符合公司业务规划整合的需要，有利于盘活公司的存量资产，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因资金压力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负面影响。

七、风险提示

1、本次房地产资产出售尚未找到交易对方，存在交易不成功的风险。

2、本次房地产资产出售价格不低于 6 亿元人民币，且以现金交易方式支付，为公司单方面拟定的交易方式，未与交易对方最终确定，存在转让价款、交易方式与交易时间的不确定。

3、本次交易标的权属受限，存在房地产过户无法完成风险。

4、由于房地产资产出售价格的不确定性，股权投资收益的金额存在不确定。

特此公告。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20-001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修改或新增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 年 1 月 16 日下午 14:30

网络投票具体时间为：2020 年 1 月 16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1 月 16 日 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7000 号汉峪金谷 A2-5 栋 23 层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李明吉

会议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5 人，均为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代表股份 345,003,59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7.1364%。

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会议，公司聘请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三、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份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同意	344,481,435	99.8487
反对	522,158	0.1513
弃权	0	0

其中，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不含 5%）的中小投资者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表决情况	股份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同意	0	0.0000
反对	522,158	100.0000
弃权	0	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济南）事务所

2、律师姓名：　赵新磊　　吴彬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17 日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ST 天首　　公告编码：临 2020-06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所关注函回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8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 6 号），公司对该关注函中涉及的事项已向深交所做出书面回复，现将回复内容披露如下：

“你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公告》显示，你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于 2019 年 8 月 9 日届满，但因候选人提名工作尚在进行中，董事会、监事会将延期换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截至目前，你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届监事会已延迟换届约 5 个月。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详细说明，截至目前董事会、监事会未能如期换届的具体原因、延期换届对你公司经营运作、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影响，并对换届工作的完成时间作出明确承诺。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0 年 1 月 1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我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忠实勤勉、规范运作，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问题回复：

本公司第八届董、监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9 日任期届满，因部分董事候选人不能确定，候选人提名人选未如期完成等原因延期换届。延期换届期间，现任董监事均能勤勉尽职，认真负责，公司经营运作整体平稳。现公司已做好换届选举的准备工作，公司承诺：本公司将于春节假期后立即启动换届事宜，争取在 2020 年 3 月底之前完成换届。本公司引以为戒，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贵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完善公